

租赁车间合同 车间租赁合同(模板9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最新租赁车间合同 车间租赁合同精选篇一

出租方：

承租方：

出租方与承租方为租赁生产车间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出租方将位于公司内新建的二号车间、氧化锌炉一座及有关生产附属用房，租给承租方生产经营。

二、租赁期五年，即从20xx年3月30日起至20xx年3月30日止。

三、租金为每年人民币xx万元，五年合计拾万元，此款在合同签字时一次性付清。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 出租方负责水、电、路接通铺平；租赁期间该生产车间使用的水电单独装表，水电费由承租方负担。

2. 租赁期间，承租方自主合法经营，安全生产，一切安全事故与出租方无关。

3. 承租方所租厂房设备在承租期间一切维修费用与出租方无关，租赁期满按能够生产的要求移交给出租方，厂房产权及

为生产所置附件归出租方所有。

4. 租赁期间，在本合同条款内承租方有权转租，若因国家(政府)明令禁止生产该产品，所剩年限的租金按每年贰万元计算返还50%给承租方。

5. 承租期间，承租方生产经营有关税收自负，与出租方无关。其它相关单位收费均由出租方负担。

五、合同期间如因不可测定因素需终止合同的由双方协商解决。上述条款双方均应自觉履行，取信于对方。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见证人各执一份。

出租方：

年 月 日

承租方：

年 月 日

见证人：

年 月 日

出租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授权代表：_____

承租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授权代表：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1 甲方将位于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_____平方米。

1.2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3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租赁期限为_____年,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2 租赁期限届满前_____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免租期及租赁物的交付

3.1 租赁物的免租期为_____个月,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免租期届满次日为起租日,由起租日开始计收租金。

3.2 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第四条租赁费用

4.1 租赁保证金: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_____倍,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4.2 租金:租金第1年至第2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元,第3年至第5年每年租金将在上年的基础上递增_____%;第6年起的租金,将以届时同等位置房屋的租金水平为依据,由甲乙双方另行共同商定。每年的_____月_____日作为每年租金调整日。

4.3 物业管理费: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元。

4.4 供电增容费:供电增容的手续由甲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承担。

第五条租赁费用的支付

5.1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甲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___月_____日_____日前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完毕。租赁期限届满,在乙方已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承担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_____日内,甲方将向乙方无条件退还租赁保证金。

5.2 乙方应于每月_____号或该日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并由乙方汇至甲方指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甲方开户行:_____帐号:_____)。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_____。

5.3 乙方应于每月_____日或该日以前按第4.3条的约定向

甲方支付物业管理费。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

5.4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开始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应交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在甲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甲方支付有关费用。

第六条租赁物的转让

6.1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甲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七条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7.1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7.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7.3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防火安全

8.1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_____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8.2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8.3租赁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消防主管部门批准。

8.4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乙方书面通知。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第九条 保险责任(也可以没有此条)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乙方负责购买租赁物内乙方的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甲乙双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分别由甲乙双方承担。

第十条 物业管理

10.1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甲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10.2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_____市法规以及甲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十一条 装修条款

11.1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同时须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同意。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

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的,甲方可对该部分方案提出异议,乙方应予以修改。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11.2如乙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

第十二条 租赁物的转租

(1) 转租期限不得超过乙方对甲方的承租期限;

(2) 转租租赁物的用途不得超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用途;

(3) 乙方应在转租租约中列明,倘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约应同时终止。

(4) 乙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乙方与甲方合同中有关转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乙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在乙方终止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乙方应将转租户签署的保证书,在转租协议签订后的_____日内交甲方存档。

(5) 无论乙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乙方负责处理。

(6) 乙方对因转租而产生的税、费,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提前终止合同

13.1在租赁期限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_____个月,甲方在书面通知乙方交纳欠款之日起五日内,乙方未支付有关款项,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及受转租户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13.2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_____个月,甲

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按本条第2款的规定执行。在甲方以传真或信函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包括受转租人的财产)并在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五日后,方将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13.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如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_____个月书面通知甲方,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方可提前解约:a.向甲方交回租赁物;b.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c.应于本合同提前终止前一日或之前向甲方支付相等于当月租金_____倍的款项作为赔偿。甲方在乙方履行完毕上述义务后五日内将乙方的租赁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第十四条 免责条款

14.1 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_____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将按本条第2款执行。

14.2 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三十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第十五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加倍支

付租金,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其不接受双倍租金,并有权收回租赁物,强行将租赁场地内的物品搬离租赁物,且不负保管责任。

第十六条广告

16.1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本体设立广告牌,须按政府的有关规定完成相关的报批手续并报甲方备案。

16.2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周围设立广告牌,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有关税费

按国家及_____市有关规定,因本合同缴纳的印花税、登记费、公证费及其他有关的税项及费用,按有关规定应由甲方作为出租人、乙方作为承担人分别承担。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第十八条通知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方与乙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甲方给予乙方或乙方给予甲方的信件或传真一经发出,挂号邮件以本合同同第一页所述的地址并以对方为收件人付邮10日后或以专人送至前述地址,均视为已经送达。

第十九条适用法律

19.1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仲裁程序解决,双方一致同意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_____分会作为争议的仲裁机构。

19.2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法律解释。

第二十条其它条款

20.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0.2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第二十一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乙方支付的首期租赁保证金款项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最新租赁车间合同 车间租赁合同精选篇二

承租方:

出租方与承租方为租赁生产车间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出租方将位于公司内新建的二号车间、氧化锌炉一座及有关生产附属用房,租给承租方生产经营。

二、租赁期五年,即从20xx年3月30日起至20xx年3月30日止。

三、租金为每年人民币xx万元,五年合计拾万元,此款在合同签字时一次性付清。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 出租方负责水、电、路接通铺平;租赁期间该生产车间使用的水电单独装表,水电费由承租方负担。

2. 租赁期间，承租方自主合法经营，安全生产，一切安全事故与出租方无关。

3. 承租方所租厂房设备在承租期间一切维修费用与出租方无关，租赁期满按能够生产的要求移交给出租方，厂房产权及为生产所置附件归出租方所有。

4. 租赁期间，在本合同条款内承租方有权转租，若因国家(政府)明令禁止生产该产品，所剩年限的租金按每年贰万元计算返还50%给承租方。

5. 承租期间，承租方生产经营有关税收自负，与出租方无关。其它相关单位收费均由出租方负担。

五、合同期间如因不可测定因素需终止合同的由双方协商解决。上述条款双方均应自觉履行，取信于对方。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见证人各执一份。

承租方：

年 月 日

最新租赁车间合同 车间租赁合同精选篇三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根据我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的基础上，双方达成并签定本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一、厂房情况

承租房屋位置、面积与用途：甲方将位于_____全
厂车间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承租乙方作_____用。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年。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
止。

三、租金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年租金为_____元(大
写：_____)。付款方式：租金一年一
付。乙方在签订协议后_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当年租金，
自_____年起，_____年___月___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一年房
租。

2、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同时缴纳元履约保证金元。在本合同
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依约退还房屋并结清各项费用时，甲
方应在本合同终止后15天内，无息返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四、甲方其他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向乙方出示租赁财产的有效证件，并向乙方提供复
印件。

2、甲方应保证水、电、道路通畅，若与村组及周边四邻有纠
纷应出面解决。

3、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
生工作。

4、甲方租赁期间非自身原因，不得中途收回租赁财产而另租
他人。

五、乙方其他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按期支付租金，并承担因经营产生的水、电、税费、罚款等费用。

3、乙方爱护甲方厂房设施，将场地转借转让给第三人或者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应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并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否则，应支付向甲方违约金。

4、合同期满，若甲方仍方出租，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租赁权，并另行续签合同;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六、其他条款及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若需变更本合同的有关条款，需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

2、租赁期间，如遇拆迁造成乙方直接损失的，由拆迁单位向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3、租赁期末满，如一方提出解除合同而双方又协商未果，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6、双方产生争端，应友好协商，互谅互让，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泸溪县人民法院起诉。

最新租赁车间合同 车间租赁合同精选篇四

承租方：

出租方与承租方为租赁_____生产车间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出租方将位于公司内新建的二号车间、氧化锌炉一座及有关生产附属用房，租给承租方生产经营。

二、租赁期五年，即从20__年3月30日起至20__年3月30日止。

三、租金为每年人民币__万元，五年合计__拾万元，此款在合同签字时一次性付清。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 出租方负责水、电、路接通铺平；租赁期间该生产车间使用的水电单独装表，水电费由承租方负担。

2. 租赁期间，承租方自主合法经营，安全生产，一切安全事故与出租方无关。

3. 承租方所租厂房设备在承租期间一切维修费用与出租方无关，租赁期满按能够生产的要求移交给出租方，厂房产权及为生产所置附件归出租方所有。

4. 租赁期间，在本合同条款内承租方有权转租，若因国家(政府)明令禁止生产该产品，所剩年限的租金按每年贰万元计算返还50%给承租方。

5. 承租期间，承租方生产经营有关税收自负，与出租方无关。其它相关单位收费均由出租方负担。

五、合同期间如因不可测定因素需终止合同的由双方协商解决。上述条款双方均应自觉履行，取信于对方。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见证人各执一份。

年 月 日

承租方：

年 月 日

见证人：

年 月 日

最新租赁车间合同 车间租赁合同精选篇五

承租方(乙方)：

一、甲方将一套1575型造纸设备及厂房大门以北25米宽至北大墙根的场地租赁给乙方，作为造纸使用，乙方不得作为他用火转租给第三方，租赁期限为三年(元旦前交下一年的定金)

二、付款方式：每年 月 日前付清一年的租金，租金为每年 万元，合同生效起为 年 月 日。

三、一切生产性费用由乙方承担，政府性收费由甲方自行负责。

四、乙方在生产期间如出现政府性关、停及排水的问题，造成一个月以上连续停产，甲方可按当年承包租金的数值按停产一个月退还给乙方停产承包金，不退还以前关停以前的承包金，如永久性关停甲方不承担经济损失，其合同自行解除，如乙方内部原因自行停产或退出后果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退还租金。

五、乙方如自行造成时间的停产，应与甲方协商处理，停产

六、乙方生产期间所发生的人员伤亡等一切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市民纠纷、经济纠纷法律责任甲方概不负责。

七、乙方必须安全生产，文明生产，顾全大局，不能做出影响其他车间的一切事宜，后果严重罚款4000元。

八、合同期满乙方必须将厂房车间场地、及一切设备恢复原样，甲方验收合格后退出，不管发生天灾、人祸都由乙方自行承担。

九、乙方在承租期间，发生人员伤害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乙方在承租期间负责设备、厂房的维护保养，发生设备、厂房损坏时乙方负责赔偿。

十一、如甲方整体出卖厂房设备时，甲方通知乙方后一个月内乙方将厂房设备归还，甲方赔偿损失费3万元，乙方租金按实际使用月份支付。

十二、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议定，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最新租赁车间合同 车间租赁合同精选篇六

承租方：

一、双方主体资格确认：

出租方是在省县依法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持有市交通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证号：

承租方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身份证号：

双方具有完全的法定民事权力和民事行为能力，承租方确认

在订立本合同时已于财产共有人商议一致，并承担本合同的全部责任。

二、双方共同约定

1、承租方租赁修理车间用于汽车修理、维护、美容和零配件销售。

车间为：

2、租赁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3、租金缴纳方式：

双方约定房屋租金按年、半年、季度、月四种方式选择缴纳。

全年一次性缴清，年租金为元/间，签订合同时一次性缴清。

按半年缴纳，年租金为元/间，签订合同时缴纳元，余额于年月上旬缴纳。

按季度缴纳，年租金为元/间，每季度缴纳元。签订合同时缴纳元，并于年每季度前一个月月上旬缴纳下季度房租。

按月缴纳，年租金为元/间，每月缴纳元。

签订合同时缴纳元，并于每月上旬缴纳次月房租。承租方选择按第种缴纳方式，租金总额为元。

凡逾期缴纳房租，承租方每天按应缴租金的%向出租方支付滞纳金。

4、承租方和其所聘请、雇佣的人员与出租方不存在劳动用工关系。承租方因经营需要所聘、雇的相关人员薪酬、奖金、福利费、医疗费等一切费用由承租方全额承担。

5、租赁期间因生产经营产生的各种税、费由承租方自行择时缴纳。

6、承租方为安全生产责任人：

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及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搞好安全生产、规范管理。

车间内、外工具、设备按照公司根据各车间具体情况和要求进行定点、定位摆放；废油、废料及杂物不得存放车间应及时清理、销售或存放于安全位置。每天工前、工后自觉对车间和维修区域及时打扫、清理并将垃圾集中便于处理，确保区域内清洁卫生和设备及物品摆放有序、整齐。消防器材齐全有效。

严格按各工种操作规程作业，杜绝违章作业。车间内禁止吸烟；禁止使用液化气代替乙炔气体；禁止在车间、维修区使用明火加热机件和取暖或加热低燃点油料等；禁止在车间或维修区使用汽油清洗零部件等物件；禁止用千斤顶代替马腿支撑车辆进行保养、维修和车下施工作业；电线、电缆及用电工具和设备做到绝缘良好，无漏电、短路和破损等。

积极参加交通行业安全生产例会并及时对所属从业人员传达会议精神和要求，积极配合行业主管部门进行的安全生产检查、清理和整顿。

7、承租方所租厂房门前5米为安全通道，6-20米为维修区。所属区域维修、停放的车辆或机具须自行看管，发生丢失、燃烧等事故责任自负。

8、租赁期间房屋自然损坏和自然灾害造成的损毁由出租方自费负责维修。因使用造成的损坏由承租方自费维修。

9、在租赁期间如政府依法征用土地拆迁厂房，出租方必须尽量提前通知承租方，届时合同自然终止。如因修路原因造成公司东大门封闭待修车辆不能进厂，所收房屋租金按实际租赁天数计算，退还余款。

10、在租赁期间出租方如将房地产转让给第三方，必须提前通知承租方，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承租人将所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方，必须事先征得出租方同意，合同对续租者继续有效。

11、合同期满双方应及时办理清结手续，承租方要确保房屋完好、配电设施完整、无损毁，因承租方的原因导致出租方房屋、配电设施损坏的由承租方修复到起租状态。情节严重的赔偿损失。

12、承租方如需继续承租，必须提前二个月与出租方协商续租事宜并签订租赁合同和交付定金，否则视为放弃。

13、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出租方有权实施经济处罚直至终止合同：

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他人及公共利益或安全的；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的；承租人不配合行业主管部门安全生产活动和安全生产管理、监督的；承租人现场管理混乱有安全隐患，不接受整改的。

三、违约责任

1、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解除合同，否则按实际损失给予对方赔偿，并按租金总额的20%一次性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或提请灵璧县人民法院裁决

4、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出租方

承租方

年月日

最新租赁车间合同 车间租赁合同精选篇七

出租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授权代表：_____

承租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授权代表：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1 甲方将位于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_____平方米。

1.2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3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租赁期限为_____年, 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2 租赁期限届满前_____个月提出, 经甲方同意后, 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 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免租期及租赁物的交付

3.1 租赁物的免租期为_____个月, 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免租期届满次日为起租日, 由起租日开始计收租金。

3.2 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内, 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 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第四条 租赁费用

4.1 租赁保证金: 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_____倍, 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4.2 租金: 租金第1年至第2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元, 第3年至第5年每年租金将在上年的基础上递增_____%; 第6年起的租金, 将以届时同等位置房屋的租金水平为依据, 由甲乙双方另行共同商定。每年的_____月_____日作为每年租金调整日。

4.3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元。

4.4 供电增容费: 供电增容的手续由甲方负责申办, 因办理供电

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承担。

第五条租赁费用的支付

5.1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甲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___月_____日_____日前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完毕。租赁期限届满,在乙方已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承担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_____日内,甲方将向乙方无条件退还租赁保证金。

5.2乙方应于每月_____号或该日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并由乙方汇至甲方指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甲方开户行:_____帐号:_____)。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_____。

5.3乙方应于每月_____日或该日以前按第4.3条的约定向甲方支付物业管理费。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

5.4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开始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应交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在甲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甲方支付有关费用。

第六条租赁物的转让

6.1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甲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七条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7.1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7.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7.3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防火安全

8.1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_____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8.2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8.3租赁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消防主管部门批准。

8.4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乙方书面通知。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第九条保险责任(也可以没有此条)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乙方负责购买租赁物内乙方的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甲乙双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分别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

第十条物业管理

10.1 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甲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10.2 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_____市法规以及甲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十一条装修条款

11.1 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同时须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同意。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的,甲方可对该部分方案提出异议,乙方应予以修改。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11.2 如乙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

第十二条租赁物的转租

(1) 转租期限不得超过乙方对甲方的承租期限;

(2) 转租租赁物的用途不得超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用途;

(3) 乙方应在转租租约中列明,倘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约应同时终止。

(4) 乙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乙方与甲方合同中有关转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乙方就本合同的履行

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在乙方终止本合同时, 转租租约同时终止, 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乙方应将转租户签署的保证书, 在转租协议签订后的_____日内交甲方存档。

(5) 无论乙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 乙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乙方负责处理。

(6) 乙方对因转租而产生的税、费, 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提前终止合同

13.1 在租赁期限内, 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_____个月, 甲方在书面通知乙方交纳欠款之日起五日内, 乙方未支付有关款项, 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 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及受转租户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13.2 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_____个月, 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并按本条第2款的规定执行。在甲方以传真或信函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 本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包括受转租人的财产)并在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五日后, 方将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13.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如乙方确需提前解约, 须提前_____个月书面通知甲方, 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 方可提前解约:a.向甲方交回租赁物;b.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c.应于本合同提前终止前一日或之前向甲方支付相等于当月租金_____倍的款项作为赔偿。甲方在乙方履行完毕上述义务后五日内将乙方的租赁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第十四条免责条款

14.1 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_____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 将按本条第2款执行。

14.2 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 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 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 并应在三十日内, 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 或不能部分履行, 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 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 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第十五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 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 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 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 应向甲方加倍支付租金, 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其不接受双倍租金, 并有权收回租赁物, 强行将租赁场地内的物品搬离租赁物, 且不负保管责任。

第十六条 广告

16.1 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本体设立广告牌, 须按政府的有关规定完成相关的报批手续并报甲方备案。

16.2 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周围设立广告牌, 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有关税费

按国家及_____市有关规定, 因本合同缴纳的印花税、登记费、公证费及其他有关的税项及费用, 按有关规定应由甲方作为出租人、乙方作为承担人分别承担。有关登记手续由甲

方负责办理。

第十八条通知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方与乙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甲方给予乙方或乙方给予甲方的信件或传真一经发出,挂号邮件以本合同同第一页所述的地址并以对方为收件人付邮10日后或以专人送至前述地址,均视为已经送达。

第十九条适用法律

19.1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仲裁程序解决,双方一致同意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_____分会作为争议的仲裁机构。

19.2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第二十条其它条款

20.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0.2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第二十一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乙方支付的首期租赁保证金款项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最新租赁车间合同 车间租赁合同精选篇八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出租方与承租方为租赁生产车间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出租方将位于公司内新建的二号车间、氧化锌炉一座及有关生产附属用房，租给承租方生产经营。

二、租赁期五年，即从xx年3月30日起至xx年3月30日止。

三、租金为每年人民币xx万元，五年合计拾万元，此款在合同签字时一次性付清。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 出租方负责水、电、路接通铺平；租赁期间该生产车间使用的水电单独装表，水电费由承租方负担。

2. 租赁期间，承租方自主合法经营，安全生产，一切安全事故与出租方无关。

3. 承租方所租厂房设备在承租期间一切维修费用与出租方无关，租赁期满按能够生产的要求移交给出租方，厂房产权及为生产所置附件归出租方所有。

4. 租赁期间，在本合同条款内承租方有权转租，若因国家(政府)明令禁止生产该产品，所剩年限的租金按每年贰万元计算返还50%给承租方。

5. 承租期间，承租方生产经营有关税收自负，与出租方无关。其它相关单位收费均由出租方负担。

五、合同期间如因不可测定因素需终止合同的由双方协商解决。上述条款双方均应自觉履行，取信于对方。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见证人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最新租赁车间合同 车间租赁合同精选篇九

承租方：_____

第一条车辆状况

承租方所租的车型为_____，车牌号为_____，必须使用_____号汽油(柴油)。租赁车辆的车况以发车的双方签字确认的《租赁车辆交接单》为准。

出租方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起，将所租车辆交付给承租方使用，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收回，应承租方要求，由出租方派人至承租方指定地点送，接车辆，出租方将另行收取费用_____元。租金及其他情况详见本合同的附件《汽车租赁登记表》。租赁方续交租金应在预付租金到期前两天办理。

第三条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不承担租赁车辆在租赁期间内所发生交通事故或其他事故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有关部门的罚款等。
- 2、不承担租赁车辆于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 3、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 4、想承租方提供性能良好，证件齐全有效的车辆。
- 5、在收到承租方租金及足额押金之后，将所租车辆交付承租方。
- 6、如车辆属于非承租方使用不当所产生的无法投入正常行驶时，出租方可向承租方提供临时替换车辆。

第四条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租赁期间拥有所租车辆的使用权。
- 2、租赁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肇事、违法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 3、不得把所租车辆转借给任何第三者使用，不得用租赁车辆进行盈利性经营，以及参加竞赛、测试、实验、教练等活动。
- 4、承担车辆租赁期间的油料费用。在租赁期间应对水箱水位、制动液、冷却液负有每日检查的责任，在车辆正常使用中出现故障或异常，承租方应立即通知出租方或将车辆开至出租方指定维修厂，承租方不得自行拆卸、更换原车设备及零件；因非正常使用造成的事故责任及损失费用均由承租方承担。
- 5、按期如数交纳租金、租金。
- 6、应按时归还车辆，归还时的车况与《租车车辆交接单》中的车况登记相一致，并经出租方指定的专业人员验收。验收时发现车辆有所就的划痕、刮伤、碰撞、损坏、设备折损、证件丢失等现象承租方应按实际损失交纳车损费及其他相应的费用。
- 7、如许续租车辆，须提前24小时到出租方办理续租手续。

8、必须承担因承租方的行为而带来的其他经济损失。

第五条租期的计算

租赁期间以车辆发车时为始，以车辆收车时为止，每日以24小时计算，超过6小时(含6小时)按全日计算，6小时以内按半日或小时计算。

第六条车辆行驶里程限制

承租方多租车辆每日行驶里程为400公里，超出部分按每公里1元计算，租期在三日以上(含三日)免去里程限制。

第七条租车押金

- 1、承租方在本合同签订时一次性向出租方交付足额押金(以《汽车租赁登记表》上所示为准)。
- 2、在本合同期满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时，如承租方无违约行为，出租方将押金归还给承租方。
- 3、承租方还车时须交纳交通违章保证金800元人民币，在十五个工作日后，经确定在租赁期间无违章记录即退还。

第八条车辆保险

- 1、出租方为租赁车辆办理了车辆损失险，盗抢险、自燃险、第三者责任险。承租方可自愿购买其他险种，费用由承租方自理。
- 2、车辆在租赁期间内如发生保险事故，承租方应立即通知交通管理部门的出租方，出租方届时应协助承租方向保险公司报案，承租方必须协助出租方办理此事故的相关事宜，并支付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如属于保险赔付范围的费用有保险公司承担;属于保险责任免赔或其他原因导致保险公司拒赔的

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第九条违约责任

- 1、出租方未能按合同多约定的交车时间向承租方提供所租车辆，需向承租方赔偿该日租金的1.5倍做为违约赔偿金。
- 2、承租方未经出租方同意逾期返还车辆的，逾期租金以原租金标准的1.5倍计收。
- 3、承租方在租赁期间发生操作不当或其他外部原因引起的车辆损伤，如可办理保险索赔的，承租方应向出租方支付总维修费用(以保证公司评估为准)30%的加速折旧费和停驶损失；如属于保险责任免除范围的，由承租方承担全部的维修费用和停驶损失。

第十条担保条款

担保方：_____ (个人签字、单位盖章)愿为承租方提供担保，如承租方发生违约行为，担保方愿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一条合同解除

- 1、因车辆状况原因导致车辆无法正常行驶时，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
- 2、未经出租方许可承租方拖欠租金超过3日，出租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车辆并解除合同。
 - (1)、承租方利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 (2)、承租方将所租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 (3)、承租方擅自将车辆开出海南省区域。

(4)、从事其他有损出租方车辆合法权益的活动。

第十二条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自出租方、承租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由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汽车租赁登记表》，《租赁车辆交接单》是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争议的解决

有关合同的一切争议，双方经协商解决未能达到一致的，任何一方可向出租方所在地的法院提出起诉。